

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章政办发〔2021〕4号

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责任分工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政府各部门(单位)：

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责任分工已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并提出以下意见，请抓好贯彻落实。

一、提高站位，担当实干。2021年是“十四五”规划的开局之年，也是我区贯彻落实“东强”战略、建设现代化济南强区的起步之年。各级各部门要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贯彻新发展理念，融入新发展格局，抢抓黄河战略、“东强”战略等重大战略机遇，全面对标“五个济南”“五个中心”，聚力做好“融强靓改”四篇文章，强化防疫、项目、民生、党建四项保障，全力以赴将各项重点工作任务不折不扣落实到位，奋

力实现全面建设现代化济东强区的良好开局。

二、夯实责任，有效落实。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、担当意识，拉升标杆，争先进位，扎实推进各项工作。各级各部门主要负责人为落实重点工作的第一责任人，要根据责任分工，研究制定本单位承担的重点工作任务实施方案，制定推进落实计划，明确完成时限、措施和责任人，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高效推进。建立《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督查台账》，区政府督查室强化督查督办，定期开展调度，对不能按期、按质、按量完成工作目标任务的，给予通报，责令说明情况；造成严重影响的，依法依纪追责问责。

三、加强协调，合力攻坚。重点工作任务涉及各个领域，各责任单位要各司其职，各负其责，积极作为，主动工作。同时，要加强沟通衔接，密切配合，形成工作推进合力，确保重点工作任务落实落地，取得预期成效。

附件：1. 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责任分工

2. 2021年为民办20件实事

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2月1日

附件 1

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责任分工

一、实现 2021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

1. 地区生产总值计划增长 8%、工作目标 8.5%。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）

2.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增长 9%、工作目标 12%。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、区税务局）

3. 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增长 16%、工作目标 18%。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）

4.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5%、工作目标 18%。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）

5.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%、工作目标 12%。（分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商务服务中心）

6.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%、9.1%左右。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）

7. 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及主要污染物减排量达到省市控目标。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、区生态环境分局）

二、着力建设工业强区，持续壮大实体经济

（一）做大做强主导产业

8. 聚焦高端装备制造业提质增效，推进重汽变速箱总成装配

智能改造、华凌轨道交通电缆等项目建设，实施卧龙电气产业园、大汉高端建筑机械产业园等项目，实现高端装备制造业产值增长13%以上。（**分管领导：黄波、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明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、区工信局**）

9. 强化产业链垂直整合，依托重汽配套产业园，吸引集聚一批零部件配套企业，打造国家重点汽车制造集聚区。（**分管领导：黄波、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明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、区工信局**）

10. 推进高端装备与智能制造融合发展，加快先进轨道交通装备、工业机器人、专用成套设备等产业扩规提质，推动装备制造业向高端化、智能化发展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**）

（二）加快发展新兴产业

11. 新材料产业，加快房德科创材料科学城、山东先进新材料联合研究院、山能新材料、中白新材料产业园等园区平台建设，推进圣泉酚醛高端复合材料、明化聚苯硫醚特种新材料、中材人工晶体研究院产业化示范基地等项目建设，实现新材料产业产值增长30%。（**分管领导：黄波、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明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、区工信局**）

12. 新医药产业，依托科兴制药、博科生物、华润双鹤利民等龙头企业，打造生物医药、防护用品产业集群，构建生物医药创新、转化、生产、物流一体化的新生态，实现新医药产业产值增

长 60%。（分管领导：黄波、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明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、区工信局）

13. 新信息产业，盯紧人工智能、云计算、物联网、区块链等新“风口”，依托龙山人工智能谷、蓝海领航、济东智造新城等平台，加快山大地纬、深兰科技等企业发展，构建以“人工智能+”为核心的新信息产业集群，力争新信息产业产值突破 30 亿元。（分管领导：黄波、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明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、区工信局）

（三）改造升级传统产业

14. 实施机械、铸锻、化工、印刷包装、食品饮料等传统产业科技赋能，持续推进“企业上云”和“两化融合”标准化建设，推动传统产业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改造，打造一批“智慧工厂”“智慧车间”。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科技局）

15. 制定高成长企业动态培育计划，年内创建标杆示范企业 10 家。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）

16. 鼓励本土企业产品在本地销售。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商务服务中心、区市场监管局）

17. 建立“小升规”企业培育库，加强分类指导、动态管理、靶向扶持，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00 家。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统计局）

（四）改善优化产业生态

18. 建立完善“链长制”，制定产业链图谱，统筹全要素资源，着力建链补链延链强链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发改局**）

19. 加大工业技改投资政策支持力度，实现工业投资、技改投资均增长 10%以上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统计局、区发改局**）

20. 设立产业发展专项基金，保障企业资金需求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财政局、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**）

21. 加强工业用地全生命周期管理，推进标准化土地出让和标准化厂房出租出售，深化“亩产效益评价”改革，优先保障工业项目、技改项目用地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自然资源局**）

22. 实施工业绿动力计划，新增绿色工厂 20 家以上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科技局**）

23. 深入实施品牌战略，支持企业牵头或参与标准制定。依托“济企通”云平台，推行企业“即诉即办”机制，打造企业版“12345”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市场监管局**）

三、着力强化科技创新，持续提升产业能级

（五）加快开发区创新发展

24. 以国家级明水经济技术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为突破口，

瞄准“打好三年翻身仗，进军全国50强”的目标，大力实施西进战略，对接济南高新区、自贸区济南片区，高起点规划产业布局，打通园区断头路，启动开发区西区路网及雨污管网规划建设。（**分管领导：黄波，责任单位：明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、城乡交通运输局、城乡水务局**）

25. 全力推进齐鲁科创大走廊建设，以山东大学龙山校区（创新港）为策源地，汇聚高校人才、实验室、资本、产业等要素资源，加快山大校友产业园建设，打造济东科创新城。（**分管领导：黄波、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明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、区人才工作办公室、区科技局**）

26. 聚焦刁镇省级化工产业园建设，以圣泉、明泉、华氟、巴德士等企业为龙头，拉长生物质化工、煤化工、氟化工等主导产业链条，推进循环式生产，理顺园区管理体制，完善基础设施，加快园区特色化、智能化、高端化发展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**）

（六）健全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

27. 进一步完善鼓励企业技术创新的扶持政策，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，支持企业在产业领域精耕细作，练就更多的“独门绝技”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科技事业服务中心**）

28. 新增高新技术企业41家、市级以上瞪羚、专精特新等企业60家，数字经济占比提高3个百分点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**

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科技事业服务中心)

29.发挥龙头企业和驻章高校作用，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，集中力量突破一批核心部件、关键材料、先进工艺，打造一批高质量创新创业共同体。(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青年创业创新园服务中心、区科技事业服务中心)

(七) 强化人才支撑作用

30.坚持人才强区不动摇，打造“**济东人才新高地**”，持续实施百脉英才磁聚计划，成立驻章高校人才成长示范港，积极创建省级人力资源产业园，大力引进各类高层次人才，建设“**人才特区**”，年内新增市级以上人才50人、科研平台15家，把人才引进来、留下来、用起来。(分管领导：王玉洁、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人才工作办公室、区人社局、区科技局、区青年创业创新园服务中心)

四、着力抓好项目建设，持续增强发展后劲

(八) 高起点谋划项目

31.紧紧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，积极对接中央、省市投资动向和项目安排，策划一批重大项目，多争取列入上级“**盘子**”。(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)

32.统筹推进省市区重点项目建设，力争年内完成投资575亿元以上。(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)

(九) 高质量招引项目

33. 紧抓招商引资生命线，用好产业招商地图，瞄准先进区域和行业领域，强化制造业项目招商，年内引进市外投资增长15%。（分管领导：黄波、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明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、区投资促进局）

34. 丰富多元化招商模式，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，深入开展产业链招商、专业招商、基金招商、以商引商。（分管领导：黄波、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明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、区投资促进局）

35. 加强海外交流合作，发挥中意高端前沿产业园、中白新材料产业园等园区作用，拓展外资来源地，全年进出口总额增长15%，实际利用外资增长15%，不断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。（分管领导：黄波、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明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、区投资促进局、区商务服务中心）

（十）高效率推进项目

36. 成立重大项目建设指挥部，设立工作专班、督查专班，建立重点项目任务清单、责任清单，落实挂牌督办，形成“区级领导定期访企业、项目服务中心日常抓服务、部门镇街协作解难题”的系统化服务体系。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）

五、着力实施城乡融合，持续推进乡村振兴

（十一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

37. 推动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落实“四不摘”要

求，增强扶贫项目资金资产使用效益，深化东西部扶贫协作，进一步激发内生发展能力，扩大社会力量参与。（**分管领导：滕培汤，责任单位：区扶贫办**）

（十二）大力发展现代都市农业

38. 做精做优“八大名品”，新建“泉城莓好”等田园综合体，打造伟丽甜葱、源虎生态等10处市级以上示范性经营主体，建成章丘大葱、龙山小米、高官甜瓜等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。（**分管领导：滕培汤，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**）

39. 实施2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，改建提升2万吨储备粮仓，增加粮食储备。（**分管领导：滕培汤，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、区粮食事业发展中心**）

40. 突出节水灌溉、特色种养等项目策划争取，规划建设黄河农业公园。（**分管领导：滕培汤，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**）

41. 全面推广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，积极创建无疫省示范县区。（**分管领导：滕培汤，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**）

42. 实施“智慧农业”建设，建成20处科技小院。（**分管领导：滕培汤，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**）

（十三）加快美丽宜居乡村建设

43. 完善长效管理机制，巩固农村改厕、清洁取暖、人居环境等整治成果。（**分管领导：滕培汤、王玉洁，责任单位：区住建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公用事业发展中心**）

（十四）推进城乡融合试验区建设

44. 探索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办法,完善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,加快城乡要素平等交换、双向流动。(分管领导:王玉洁,责任单位:区自然资源局)

45. 协同推进承包地、宅基地、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改革,创新农村集体资产管理运营新模式。(分管领导:滕培汤、王玉洁,责任单位:区农业农村局、区自然资源局)

46. 积极推进月官国际旅游度假区等城乡融合试点项目。(分管领导:王玉洁,责任单位:区住建局、区文旅局、区旅游发展中心)

47. 深入实施“三培三带”工程,推动智力回归、人才回乡、资本回流。(分管领导:滕培汤,责任单位:区人才工作办公室、区农业农村局)

六、着力发展现代服务业,持续加快提档升级

(十五) 做大文化旅游业

48. 高标准规划建设齐鲁古道·文旅走廊,加快华侨城、明水古城、绣惠古城、长鹿白云湖国际旅游度假区等重大项目建设。(分管领导:王士强、王玉洁、黄洪占,责任单位:区文旅局、区旅游发展中心、文旅集团、区财政局)

49. 加快黄河之恋、五彩山村、时养山居等片区建设,促进全域旅游向纵深发展。(分管领导:黄洪占,责任单位:区文旅局、区旅游发展中心)

(十六) 做精现代物流业

50. 规划建设小清河章丘港区、官庄东欣、刁镇水南等大型物流园区，推进泉康汽配、振轩国际、巴夫洛智慧物流等项目建设。（责任单位：王士强、王玉洁，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城乡交通运输局）

51. 加快龙山雨润、百脉农贸等市场建设，推进实施济南市生鲜农产品冷链物流基地、刁镇蔬菜批发物流运输综合项目。（分管领导：滕培汤、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农业农村局）

（十七）做活金融服务业

52. 加快构建产业金融体系，金融业增加值增长 8%。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）

53. 依托泉城科技金融小镇，加快中建投、中财资本等基金入驻，扩大产业基金规模。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）

54. 加快推进大汉科技、圣泉集团、伊莱特等企业上市，实现龙腾新能源等 20 家企业齐鲁股交所挂牌。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）

55. 实施金融招商，着力打造科技金融、供应链金融等特色板块，完善金融风险防控体系。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）

（十八）做强商贸服务业

56. 重点培育打造地标商圈、特色街区、夜市经济等消费场

景，持续刺激消费活力。（分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商务服务中心）

57. 加强与拼多多、抖音等知名公司合作，培育本土电商人才，发展壮大直播经济。（分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商务服务中心）

58. 启动海东跨境电商产业园建设，发展壮大电商服务业。（分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商务服务中心）

59. 积极发展工业设计、中介服务、智能快递、会展服务和楼宇经济等新业态，繁荣城市经济。（分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商务服务中心）

七、着力创新城市治理，持续提升功能品质

（十九）提升规划格局

60. 科学编制全区发展战略规划、国土空间总体规划、国土成片开发方案。（分管领导：王玉洁，责任单位：区自然资源局、区规划建设服务中心）

61. 高标准谋划重点片（街）区控制性详规，有序开展村庄规划，深度实施“多规合一”，扩大应用三维城市数字决策系统。（分管领导：王玉洁，责任单位：区规划建设服务中心）

（二十）增强承载功能

62. 对接“东强”交通规划，加快济莱高铁、济潍高速、济高高速、小清河复航及章丘港区等项目建设，协调推进轨道交通8号线、旅游路东延、工业北路东延、G309东段扩建、G308西段

改建等重点项目尽快开工。（分管领导：王玉洁，责任单位：区城乡交运局）

63. 开展绣平河、涧溪沟等部分城市规划区河道综合整治，增强防洪行洪和生态景观功能。（分管领导：滕培汤，责任单位：区城乡水务局）

64. 有序推进重点片区、骨干道路雨污管网配套建设，完善提升供热管网。（分管领导：滕培汤、王玉洁，责任单位：区城乡水务局、区住建局、区公用事业发展中心）

65. 实施章丘北站站前街、绣水大街北延等道路绿化工程，推进城市重要节点绿化美化。（分管领导：滕培汤，责任单位：区园林和林业绿化局）

66. 加快推进万达城市广场、山东广电辅中心、江河未来城、宏程国际广场等城市综合体建设。（分管领导：王玉洁、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住建局、区文旅局、区商务服务中心）

（二十一）加强精细管理

67. 以“绣花”功夫做好城市建设管理，深化拆违拆临及铁路沿线综合治理，推动无违建街（镇）提档升级。（分管领导：李屹东，责任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局）

68. 加快城市有机更新，有序推进老旧小区改造。（分管领导：王玉洁，责任单位：区住建局、区房屋征收中心）

69. 生活垃圾分类投放、收集实现全覆盖，分类收集、运输、处理一体化体系全面建成。（分管领导：李屹东，责任单位：区

环卫中心)

70. 探索推广共建共治共享的停车管理模式。(分管领导 : 王玉洁、李屹东 , 责任单位 : 区住建局、区城市管理局、区公安分局、区交警大队)

(二十二) 建设智慧城市

71. 深入推进省级新型智慧城市试点建设。加快公共数据汇集与治理, 推进信息基础设施建设。实施市政设施物联网建设, 提高城市数字化管理水平。积极开展智慧交通、智慧水务、智慧城管、智慧医疗等场景应用。(分管领导 : 王士强 , 责任单位 : 区大数据局、区住建局、区卫健局、区城乡交运局、区城乡水务局、区城市管理局)

八、着力推进绿色发展,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

(二十三)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

72. 加强工地扬尘、工业污染、移动污染源、挥发性有机物 (VOCs) 综合治理, 深化重点行业超低空排放治理。(分管领导 : 滕培汤 , 责任单位 : 区生态环境分局、区住建局、区城乡交运局、区工信局、区交警大队、区城市管理局)

73. 全面提升城区污水收集能力, 完成集中式农村水源地保护区划定, 确保河流断面水质持续达标。(分管领导 : 滕培汤 , 责任单位 : 区城乡水务局)

74. 开展疑似污染地块摸排、农药化肥减量增效专项行动, 加强农膜、秸秆、粪污等资源化综合利用, 减少农业面源污染。

(分管领导：滕培汤，责任单位：区生态环境分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自然资源局)

(二十四) 加快生态环境建设

75. 加快杏林水库扩容，推进小流域综合治理，建立全区水资源综合利用平台。(分管领导：滕培汤，责任单位：区城乡水务局)

(二十五) 完善生态治理机制

76. 依法实行排污许可制，加强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和预警，提高环境安全突发事件应对处置能力。实行生态保护激励机制和问责制度。(分管领导：滕培汤，责任单位：区生态环境分局)

九、着力加强民生保障，持续提高人民生活品质

(二十六) 办好人民满意教育

77. 深化德育为首“五育并举”工程，推进学前教育镇村一体化管理。(分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)

78. 深化校企合作、产教融合，扶持培育 2-3 家体育产业龙头企业，积极承办国家级赛事，加快推动运动休闲特色小镇建设。

(分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)

(二十七) 深化健康章丘建设

79. 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，提升公共卫生应急能力。(分管领导：各位副区长，责任单位：指挥部成员单位)

80. 实施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工程，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。 (分管领导：王玉洁，责任单位：区卫健局)

81.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，实现省级卫生镇创建全覆盖。

(分管领导：王玉洁，责任单位：区卫健局)

82. 扎实推进“食安章丘”建设。(分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)

(二十八)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

83. 加强新时代退役军人工作。(分管领导：李屹东，责任单位：区退役军人事务局)

十、着力深化改革创新，持续加强社会治理

(二十九) 创新社会治理

84. 设立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，完善区镇（街道）村三级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体系。深化网格化管理服务，加强智慧社区建设，建立更高效的问题发现处置机制。(分管领导：李屹东，责任单位：区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)

85. 扎实开展法律服务进基层活动。(分管领导：李屹东，责任单位：区司法局)

86. 稳妥有序完成村（居）“两委”换届选举。(分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)

(三十) 加强文明城市建设

87. 强化公共文化数字资源建设，启动《龙山原始人》动漫电影制作，活化龙山文化，讲好章丘故事。(分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文旅局、区融媒体中心)

88. 做好城子崖遗址、东平陵故城大遗址保护开发，加强非

遗保护传承及转化利用。（分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文旅局）

（三十一）推进平安章丘建设

89. 严防严控公共安全领域风险。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。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应急管理局）

90. 深入开展十大领域信访突出问题、越级访和重复访专项治理，推进社会矛盾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建设。（分管领导：李屹东，责任单位：区信访局）

91. 落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措施，推进“一社区（村）一警（辅警）”全覆盖，严厉打击盗抢、黄赌毒、电信诈骗、非法吸收公众资金等违法犯罪活动，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。（分管领导：李屹东，责任单位：区公安分局、区地方金融监管局）

十一、着力加强政府自身建设，持续提升服务效能

（三十二）坚持依法行政

92. 注重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法解决问题、开展工作，深化合法性审查和法律顾问管理机制，严格依法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。（分管领导：李屹东，责任单位：区司法局）

93. 深入开展法治政府示范创建活动，深化年终述法试点工作。（分管领导：李屹东，责任单位：区司法局）

94. 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，全面推进政务公开。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办公室）

(三十三) 坚持提升效能

95. 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推进行政审批服务标准化，提高“一窗办理、一网通办”“跨省通办、全省通办”水平。坚持自我革新，加快推进机关内部“一次办成”改革。强化“互联网+监管”，落实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制度。**(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行政审批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大数据局)**

96. 提高服务效率，认真解决12345市民热线、媒体监督、电视问政等反映问题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及时高效地为企业和群众解难题、办实事。**(分管领导：王士强、李屹东，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办公室)**

附件 2

2021 年为民办 20 件实事

97. 加快推进安居工程。开工建设刁镇水南水北、曹范龙埠大有富家2个集中安置房项目，完成埠村长青、枣园北皋埠等15个项目、2.11万套、410万平方米安置房交房入住，建成枣园白塔陈家、双山东西沟头李家埠等7个项目、1.45万套、280万平方米安置房主体工程。持续实施统筹和市场化安置政策，最大限度缩短群众回迁时间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玉洁，责任单位：区住建局、区房屋征收中心、控股集团、建投公司**）

98. 加快城市有机更新。完成眼明泉18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改造，实施明水、双山78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改造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玉洁，责任单位：区住建局**）

99. 扎实做好就业创业工作。成立驻章高校人才成长示范港，加强在校大学生、城乡未就业人员、职工岗前技能培训。发放创业担保贷款2.5亿元以上，新增城镇就业7000人，实现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扩面1万人，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%以内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玉洁，责任单位：区人社局**）

100. 新建提升45处户外劳动者驿站。新建4处、提升41处户外劳动者驿站，完善硬件设施，提升服务质量，增强广大劳动者获得感、幸福感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总工会**）

101. 建设 12 处中小学、幼儿园。推进章丘中学初中部、东

城实验学校、杨胡小学改扩建 3 处中小学和圣井安置区等 9 处幼儿园建设，新增建筑面积 15.9 万平方米、教学班 228 个、学位 9120 个。（**分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、控股集团、建投公司**）

102. 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。新建 4 处城区社区卫生服务站。10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成社区医院创建，5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“优质服务基层行”国家级推荐标准。完成 3 处村卫生室省级标准化建设、20 处市级标准化建设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玉洁，责任单位：区卫健局**）

103. 升级医保服务水平。实施互联网+医保，实现医保电子凭证在全区定点医药机构应用场景全覆盖。升级异地联网结算系统，参保人在全国范围内定点医疗机构就医享受即时结算待遇。下沉医保业务，新建 20 处医保工作站。将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提高 60 元，每人每年达到 640 元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玉洁，责任单位：区医保局**）

104. 建设 16 处养老机构。建设区级养老服务中心、2 处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、1 处城市社区日间照料中心、12 处农村幸福院。（**分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**）

105. 免费为老年人开展“防走失”和“一键呼叫”关爱服务。为医疗机构、残联、民政等部门确认的失智老年人免费配发防走失手环。为全区 80 周岁以上独居老年人免费配置一键呼叫设备。对以上两类人群提供走失找寻、日常紧急情况处置等服务。（**分**

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）

106. 推进交通畅达工程。协调推进 G309 东段扩建、济淮高速等重点项目建设，启动开发区西区路网及雨污管网配套规划建设，完成陈党线河南村段、11 条安置房规划路等工程，加大城市道路维修提升力度。改善 160 公里“四好农村路”，新开及优化调整公交线路 6 条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玉洁，责任单位：区城乡交通运输局、区城乡水务局、建投公司）**

107.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。完成 10 个第二批齐鲁样板村创建、2 个第三批省级美丽村居试点建设。加快农村污水收集管网建设，建成联村集中式污水处理站 40 座。完成 39 个村道路户户通。（**分管领导：滕培汤，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、区住建局、区城乡水务局、区城乡交通运输局）**

108. 推进水系治理和水网建设。加快白云水库、白云水厂建设。高标准推进东巨野河圣井段河道治理与景观提升。实施胡山塘坝、跃进水库加固等建设，加快涧溪沟、杨胡排水沟、绣平河、原热电厂东水沟、传媒学院排水沟、绣水积水点改造等 6 条城区防洪河道治理和水系建设。实施城区雨污分流工程，推进引黄灌区节水工程。（**分管领导：滕培汤，责任单位：区城乡水务局）**

109. 实施生态绿化和破损山体修复工程。实施章丘北站站前街、绣水大街北延绿化工程，改造提升双山西街、双山北路、汇泉路东延、赭山大街、胡山大街 5 条绿化特色道路街区，继续推进“满城花香”景观提升工程。加快胡山片区山体公园建设，实

施长白山森林生态修复保护项目，完成造林 2 万亩。完成相公庄、官庄、双山 3 个街道 6 处破损山体修复。（**分管领导：滕培汤、王玉洁，责任单位：区园林和林业绿化局、区住建局、区自然资源局**）

110. 开展文化惠民活动。举办“中国龙山、泉韵章丘”全国征文活动，“文艺六百工程”系列采风创作活动 20 场次；举办庆祝建党 100 周年大型书画摄影展、大型文艺演出、合唱展演 30 场次；实施政府购买文化惠民剧场演出 25 场；组织开展文化下乡等惠民活动 1000 场、公益电影放映 8000 场。（**分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文联、区文旅局、区融媒体中心**）

111. 扩大“出彩人家”创建覆盖面。新创建示范村、示范社区 100 个、示范户 1 万户。（**分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妇联**）

112. 加大金融服务力度。深化与省农业发展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、省投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合作，积极融入省级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，发挥 20 亿元授信额度作用，深化政银担合作，增强中小微企业、“三农”经营主体金融抗风险能力。设立应急转贷基金，有效缓解企业贷款难、贷款贵问题。（**分管领导：王士强、滕培汤，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、区工信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**）

113. 提升政务服务效能。建成投用新政务服务大厅，开发网上政策超市和网上中介超市，设立 24 小时自助服务区，新上自

助服务终端 18 台，集成 50 项高频民生事项，推出 50 件“一件事一次办”主题服务，压减材料和时限 60%以上。提升 18 个镇街便民服务中心、564 个村（社区）便民服务站标准化服务水平，组建区镇村三级帮办代办队伍，打通服务群众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（分管领导：王士强，责任单位：区行政审批局）

114. 留住乡村记忆。建设提升 10 个村史馆，实施村庄记忆影像保护工程。**（分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文旅局）**

115. 建成 2 处智能体育公园，建设全民健身大数据中心，推动国家级运动休闲特色小镇建设，培育国家级赛事平台。**（分管领导：黄洪占，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）**

116. 实施供热管网配套工程。实施绣惠片区、唐王山东延及 22 个安置房和新建小区供热管网配套工程，满足广大群众冬季供暖需求。**（分管领导：王玉洁，责任单位：区住建局、区公用事业发展中心）**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
区法院，区检察院，区人武部。

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 年 2 月 1 日印发
